

证券代码：833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4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熊立军先生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参与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 15:00—2023 年 8 月 2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51	惠同新材	2023年8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麓谷分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应选举出 7 名非独立董事。经公司相关股东推荐，现提名熊立军先生、曾鹏恺先生、陈波女士、张冶先生、王雷先生、李楚南女士、吴晓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 1.1 选举熊立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 选举曾鹏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 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 选举张治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5 选举王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 选举李楚南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 选举吴晓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应选举出 4 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相关股东推荐，现提名张雷先生、李落星先生、袁铁锤先生及贺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北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 1.1 选举张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 选举李落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 选举袁铁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 选举贺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应选举出 3 名非职工监事。经公司相关股东推荐，现提名刘月娥女士、龙梅女士、姚创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 1.1 选举刘月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1.2 选举龙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1.3 选举姚创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3年8月29日13:30—14:30

（三）登记地点：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麓谷分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钟黎；联系电话：0731-8870100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